

山东利达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超出预计金额的偶发性关联交易

2017年8月6日，本公司将一辆自有轿车（型号为：华晨宝马320LI）作价壹拾万贰仟元转让给陈博丰。

（二）关联方关系概述

陈博丰为公司董事、董事会秘书，该交易构成关联方交易。

（三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了《关于山东利达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因公司董事均为关联方，均回避表决，该议案直接提交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不存在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（一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住所	企业类型	法定代表人
陈博丰	烟台开发区三和 星海花园	-	-

（二）关联关系

陈博丰系公司董事、董事会秘书，构成本次关联交易。

三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将一辆自有轿车（型号为：华晨宝马 320LI，车牌号：鲁 F63666）转让给公司董事、董事会秘书陈博丰，双方协商一致转让价格以评估价值为准作价壹拾万零两千元整（2017年8月15日，烟台顺捷旧机动车鉴定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编号为烟顺鉴字[2017]256号《车辆评估报告》，该车评估值为壹拾万零两千元整）。该协议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四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双方约定以评估值为计价依据，烟台顺捷旧机动车鉴定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编号为烟顺鉴字[2017]256号《车辆评估报告》。

（二）成交价格与市场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

该车辆发生严重涉水事故，维修成本较大，同时为了降低车辆使用风险，公司将事故车辆依评估价处理。

五、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公司将事故车辆处理，未对公司经营和股东利益产生不利影响。

(二)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事项，对公司的日常经营和股东利益无不利影响，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山东利达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《烟台顺捷旧机动车鉴定评估有限公司车辆评估报告》（烟顺鉴字
[2017]256号）

山东利达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8月30日